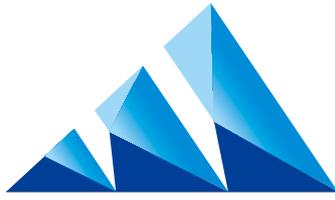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Xinjiang Xinxin Mining Industry Co., Ltd.*

新疆新鑫礦業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833)

公告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結果 及 董事及監事選舉

茲提述新疆新鑫礦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2014年8月26日的2014年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特別大會通告**」)及日期為2014年8月26日的通函(「**通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2014年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的投票結果，該會定於2014年10月11日星期六上午11時正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新疆烏魯木齊市友好北路4號有色大廈19樓會議室舉行。

* 僅供識別

(1) 股東特別大會的召開

於舉行股東特別大會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包括2,210,000,000股（「股份」），股份持有人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贊成或反對所提呈的所有決議案。任何股東在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提呈的決議案投票概不受任何限制。出席股東特別大會的股東或獲授權代表有10名，持有1,487,956,956股投票股份及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67.33%。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但僅可就所提呈的決議案投反對票。股東特別大會由董事會召開，本公司副董事長周傳有先生主持，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的全部決議案均以投票表決方式獲通過。指明棄權的選票不會計算在通過議案所需的大多數票內。本次股東特別大會根據中國公司法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規定召開。本公司的香港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擔任投票表決的監票員。

(2) 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股東特別大會就已通過的決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棄權
1. 審議及批准下列各項有關選舉第四屆董事會（「董事會」）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決議案：（註1）			
1.1 動議審議及批准重選史文峰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任期自2014年10月14日起至2017年10月13日止，為期三年。	1,487,217,491 (99.950303%)	739,465 (0.049697%)	0 (0.000000%)
決議案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1.2 動議審議及批准重選張國華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任期自2014年10月14日起至2017年10月13日止，為期三年。	1,487,810,056 (99.990127%)	146,900 (0.009873%)	0 (0.000000%)
決議案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票數 (%)		
普通決議案	贊成	反對	棄權
1.3 動議審議及批准重選魯小平先生為本公司執行董事，任期自2014年10月14日起至2017年10月13日止，為期三年。	1,487,810,056 (99.990127%)	146,900 (0.009873%)	0 (0.000000%)
決議案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1.4 動議審議及批准推選郭海棠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任期自2014年10月14日起至2017年10月13日止，為期三年。	1,487,810,056 (99.990127%)	146,900 (0.009873%)	0 (0.000000%)
決議案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1.5 動議審議及批准重選周傳有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任期自2014年10月14日起至2017年10月13日止，為期三年。	1,487,810,056 (99.990127%)	146,900 (0.009873%)	0 (0.000000%)
決議案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1.6 動議審議及批准推選胡承業先生為本公司非執行董事，任期自2014年10月14日起至2017年10月13日止，為期三年。	1,487,810,056 (99.990127%)	146,900 (0.009873%)	0 (0.000000%)
決議案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1.7 動議審議及批准重選陳建國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自2014年10月14日起至2017年10月13日止，為期三年。	1,487,344,491 (99.958839%)	612,465 (0.041161%)	0 (0.000000%)
決議案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1.8 動議審議及批准重選汪立今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自2014年10月14日起至2017年10月13日止，為期三年。	1,487,953,956 (99.999798%)	3,000 (0.000202%)	0 (0.000000%)
決議案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1.9 動議審議及批准重選李永森先生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任期自2014年10月14日起至2017年10月13日止，為期三年。	1,487,953,956 (99.999798%)	3,000 (0.000202%)	0 (0.000000%)
決議案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棄權
2. 審議及批准下列各項有關選舉本公司第四屆監事會(「監事會」)獨立監事及股東代表監事的決議案：(註2)			
2.1 動議審議及批准重選陳玉萍女士為本公司獨立監事，任期自2014年10月14日起至2017年10月13日止，為期三年。	1,487,953,956 (99.999798%)	3,000 (0.000202%)	0 (0.000000%)
決議案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2.2 動議審議及批准重選胡志江先生為本公司獨立監事，任期自2014年10月14日起至2017年10月13日止，為期三年。	1,487,953,956 (99.999798%)	3,000 (0.000202%)	0 (0.000000%)
決議案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2.3 動議審議及批准推選郭仲林先生為本公司股東代表監事，任期自2014年10月14日起至2017年10月13日止，為期三年。	1,487,953,956 (99.999798%)	3,000 (0.000202%)	0 (0.000000%)
決議案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3. 審議及批准下列各項有關董事會所有新當選董事按服務合約之薪酬的決議案：			
3.1 動議批准本公司不向史文峰先生支付任何董事酬金。史文峰先生在本公司領取的薪酬按其所在工作崗位的薪酬標準及發放管理辦法執行。	1,487,954,956 (99.999866%)	2,000 (0.000134%)	0 (0.000000%)
決議案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3.2 動議批准本公司不向張國華先生支付任何董事酬金。張國華先生在本公司領取的薪酬按其所在工作崗位的薪酬標準及發放管理辦法執行。	1,487,954,956 (99.999866%)	2,000 (0.000134%)	0 (0.000000%)
決議案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棄權
3.3 動議批准本公司不向魯小平先生支付任何董事酬金。魯小平先生在本公司領取的薪酬按其所在工作崗位的薪酬標準及發放管理辦法執行。	1,487,954,956 (99.999866%)	2,000 (0.000134%)	0 (0.000000%)
決議案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3.4 動議批准本公司不向郭海棠先生支付任何董事酬金。	1,487,954,956 (99.999866%)	2,000 (0.000134%)	0 (0.000000%)
決議案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3.5 動議批准本公司不向周傳有先生支付任何董事酬金。	1,487,954,956 (99.999866%)	2,000 (0.000134%)	0 (0.000000%)
決議案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3.6 動議批准本公司不向胡承業先生支付任何董事酬金。	1,487,954,956 (99.999866%)	2,000 (0.000134%)	0 (0.000000%)
決議案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3.7 動議批准本公司向陳建國先生支付的董事酬金為每年人民幣70,000元整(含稅)。	1,487,953,956 (99.999798%)	3,000 (0.000202%)	0 (0.000000%)
決議案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3.8 動議批准本公司向汪立今先生支付的董事酬金為每年人民幣70,000元整(含稅)。	1,487,953,956 (99.999798%)	3,000 (0.000202%)	0 (0.000000%)
決議案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3.9 動議批准本公司向李永森先生支付的董事酬金為每年港幣130,000元整(含稅)。	1,487,953,956 (99.999798%)	3,000 (0.000202%)	0 (0.000000%)
決議案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棄權
4. 審議及批准下列各項有關監事會所有新當選監事按服務合約之薪酬的決議案：			
4.1 動議批准本公司不向王海邦先生支付任何監事酬金。王海邦先生在本公司領取的薪酬按其所在工作崗位的薪酬標準及發放管理辦法執行。	1,487,954,956 (99.999866%)	2,000 (0.000134%)	0 (0.000000%)
決議案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4.2 動議批准本公司不向孫寶輝先生支付任何監事酬金。孫寶輝先生在本公司領取的薪酬按其所在工作崗位的薪酬標準及發放管理辦法執行。	1,487,954,956 (99.999866%)	2,000 (0.000134%)	0 (0.000000%)
決議案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4.3 動議批准本公司不向郭仲林先生支付任何監事酬金。	1,487,954,956 (99.999866%)	2,000 (0.000134%)	0 (0.000000%)
決議案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4.4 動議批准本公司向陳玉萍女士支付的監事酬金為每年人民幣40,000元整(含稅)。	1,487,953,956 (99.999798%)	3,000 (0.000202%)	0 (0.000000%)
決議案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4.5 動議批准本公司向胡志江先生支付的監事酬金為每年人民幣40,000元整(含稅)。	1,487,953,956 (99.999798%)	3,000 (0.000202%)	0 (0.000000%)
決議案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5. 審議及批准授權本公司任何董事代表本公司按董事會認為適當的條款及條件與所有新當選的董事和監事簽署服務合約，及進行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使此事項生效的決議案。	1,487,953,956 (99.999798%)	3,000 (0.000202%)	0 (0.000000%)
決議案正式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註：

(1) 新當選董事簡歷載列如下：

執行董事：

史文峰先生，現年47歲，自2005年9月起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總經理。史先生於1985年9月至1989年7月就讀於成都科技大學，主修有色金屬冶煉專業，取得學士學位，並於2013年1月在北京科技大學完成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專業的研究生課程，取得碩士學位。史先生從事冶煉工業累計擁有逾26年之經驗。其於1993年9月至1994年1月出任阜康冶煉廠冶煉車間副主任，於1994年11月至1995年1月出任阜康冶煉廠生產科科長，於1995年2月至1998年3月出任阜康冶煉廠廠長助理，於1998年4月至2002年1月出任阜康冶煉廠副廠長，於2002年2月至2005年8月出任阜康冶煉廠廠長。史先生於2005年獲國務院頒授全國勞動模範殊榮，並因他對鎳濕法精煉技術的發展及以鎳礦冶煉尾礦提煉銅及貴金屬技術的發展和生產應用所作出的貢獻，分別於1995年及2002年獲國家科學技術委員會及新疆人民政府頒發的科學技術進步一等獎。

根據其服務合約，史先生將不獲發本公司任何董事酬金。史先生因履行執行董事職責所產生的費用由本公司承擔。本公司就史先生擔任其他職位支付的薪酬應根據其薪酬範圍及發放管理辦法，按當時市場水平及本公司發展規模釐定。

張國華先生，現年50歲，自2005年9月起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及常務副總經理。張先生於2003年11月在大連理工大學完成科學及工程管理專業的研究生課程。張先生從事採礦工業累計擁有逾31年之經驗，於1988年10月至1993年12月出任喀拉通克礦環境安全科副科長及科長，於1994年1月至1996年6月出任喀拉通克礦採礦車間主任，於1996年6月至1997年3月出任喀拉通克礦礦長助理，於1997年3月至1998年3月出任喀拉通克礦工會主席，於1998年3月至1999年3月出任喀拉通克礦黨委書記，於1999年4月至2002年2月出任新疆有色金屬工業公司經銷分公司副總經理及總經理，於2002年3月至2005年8月出任喀拉通克礦礦長。張先生自2005年9月起亦出任本公司的黨委書記。

根據其服務合約，張先生將不獲發本公司任何董事酬金。張先生因履行執行董事職責所產生的費用由本公司承擔。本公司就張先生擔任其他職位支付的薪酬應根據其薪酬範圍及發放管理辦法，按當時市場水平及本公司發展規模釐定。

魯小平先生，現年54歲，自2014年3月起出任本公司副總經理，並自2014年5月起出任本公司執行董事。魯先生於1979年9月至1982年7月就讀於瀋陽大學，主修鑄造專業，取得大學專科學歷。魯先生從事有色金屬機械加工、採選冶機電設備等專業技術及企業管理工作累計擁有逾32年之經驗，於1982年8月至1993年2月出任新疆可可托海礦務局機械廠技術員、工程師及副廠長，於1993年3月至1997年2月出任新疆可可托海稀有金屬礦機動科科長，於1997年3月至2003年8月出任新疆喀拉通克銅鎳礦礦長助理及副礦長，於2003年9月至2008年3月出任新疆哈密金礦礦長，於2008年4月起出任新疆新鑫礦業股份有限公司阜康冶煉廠廠長。

根據其服務合約，魯先生將不獲發本公司任何董事酬金。魯先生因履行執行董事職責所產生的費用由本公司承擔。本公司就魯先生擔任其他職位支付的薪酬應根據其薪酬範圍及發放管理辦法，按當時市場水平及本公司發展規模釐定。

非執行董事

郭海棠先生，現年57歲。郭先生於1997年8月至1999年12月就讀於中央黨校，主修經濟管理專業，取得大學本科學歷，並於2002年7月在首都經貿大學完成企業管理專業的研究生課程。郭先生從事新疆地質找礦及有色金屬企業領導工作累計擁有逾35年之經驗，於1979年8月至1998年12月在新疆地礦局下屬單位從事地質找礦專業技術和單位領導工作，於1999年1月至2000年4月出任新疆地礦局工程勘察施工管理處處長，於2000年5月至2004年8月出任新疆寶地工程建設有限公司董事長、總經理、黨總支書記，於2001年2月至2006年4月出任新疆地礦局副局長，於2006年5月至2014年7月出任新疆有色金屬工業(集團)有限責任公司董事、總經理，並自2014年7月14日起出任新疆有色金屬工業(集團)有限責任公司黨委書記、董事長、總經理。郭先生自2014年8月1日起亦出任西部黃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根據其服務合約，郭先生將不獲發本公司任何董事酬金。郭先生因履行非執行董事職責所產生的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周傳有先生，現年50歲，自2005年9月起出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副董事長。周先生於1987年7月在復旦大學完成法律專業的研究生課程，並取得碩士學位。周先生自1995年9月起出任上海金鷹投資有限公司(中金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的前身)董事長，現為中金投資(集團)有限公司董事長(實益擁有中金投資(集團)有限公司100%股權)；自1998年2月起出任上海中金房產(集團)有限公司董事；自2005年5月起出任上海怡聯礦能實業有限公司董事(實益擁有上海怡聯礦能實業有限公司100%股權)。上海怡聯礦能實業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12.80%的股權，中金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8.96%的股權，周先生應佔本公司的權益指其透過上海怡聯礦能實業有限公司及中金投資(集團)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股權而視為間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權益。周先生於1998年9月至2009年12月曾出任大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根據其服務合約，周先生將不獲發本公司任何董事酬金。周先生因履行非執行董事職責所產生的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胡承業先生，現年50歲。胡先生於1983年7月至1986年9月就讀於中國廣播電視大學，主修財政學專業，取得大學專科學歷，並於2001年9月在廈門大學完成會計學專業的專升本課程，取得大學本科學歷。胡先生於1994年11月至1998年8月出任新疆烏魯木齊市地稅局天山區分局副局長，於1998年9月至2002年2月出任新疆烏魯木齊市地稅局新市區分局局長，於2002年3月至2008年2月出任新疆維吾爾自治區地稅稽查局副局長。胡先生自2008年3月起出任新疆匯中怡富投資有限公司常務副總經理、總經理及董事長(現為該公司董事長)；自2013年2月起出任上海恒石礦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並自2014年2月起出任中金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總裁助理。

根據其服務合約，胡先生將不獲發本公司任何董事酬金。胡先生因履行非執行董事職責所產生的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建國先生，現年51歲，自2006年6月起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先生於1981年9月至1985年7月就讀於新疆財經大學，主修經濟學專業，取得學士學位，並於1985年9月至1988年7月就讀於東北財經大學，主修會計學專業，取得碩士學位。陳先生自1988年起一直在新疆財經大學任教，於1997年8月至2007年9月出任新疆財經學院（現為新疆財經大學）財政系主任，於2007年10月至2011年1月出任新疆財經大學科研處處長，自2011年2月起出任新疆財經大學會計學院院長、教授。陳先生於1999年1月至1999年8月參與中國管理發展計劃，就讀於荷蘭奈爾洛德商業大學，並於2000年1月至2001年4月就讀於荷蘭海牙國際商學院，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陳先生自2002年4月起出任新疆國際稅收研究會常務理事，自2002年11月起出任新疆投資學會理事，自2011年4月起出任新疆會計學會常務理事及副秘書長。陳先生曾於2002年5月至2008年8月、2003年1月至2007年12月、及2004年9月至2009年12月分別出任美克國際家具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0337）、新疆冠農果茸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00251）及新疆准東石油技術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2207）的獨立董事。陳先生自2008年9月起出任新疆國際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0159）獨立董事，自2010年1月起出任新疆康地種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自2011年6月起出任新疆天山電力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自2012年3月起出任新疆北新路橋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02307）獨立董事，並自2011年8月起再次出任美克國際家具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根據其服務合約，陳先生之酬金為每年人民幣70,000元（含稅）。此酬金根據其於上一任期之酬金，當前市場水平及本公司發展規模釐定。陳先生因履行獨立非執行董事職責所產生的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汪立今先生，現年55歲，自2011年5月16日起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汪先生於1978年2月至1982年2月就讀於新疆大學，主修礦產普查及勘探專業，取得學士學位。汪先生自1982年2月起一直在新疆大學地質與勘查工程學院任教，於2000年11月晉升為教授，為新疆大學碩士研究生導師。汪先生於2006年被授予「新疆大學教學名師」稱號，於2007年及2008年被評為「新疆大學優秀畢業論文指導教師」。汪先生於2004年3月至2004年9月受國家公派赴美國密西根大學安娜堡分校地球科學系留學深造，主修礦床學和礦物學，並從事礦床礦物學的科學研究工作。三十多年來，汪先生一直從事大學地質學教學、科研工作，熟悉業務，精通專業，目前還兼任中國礦物岩石地球化學學會理事、中國工藝礦物學專業委員會委員、中國地質教育學會常務理事、中國環境礦物學專業委員會委員及中國礦物岩石地球化學專業委員會終身會員等職務。

根據其服務合約，汪先生之董事酬金為每年人民幣70,000元（含稅）。此酬金根據其於上一任期之酬金，當前市場水平及本公司發展規模釐定。汪先生因履行獨立非執行董事職責所產生的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李永森先生，現年57歲，自2011年10月14日起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李先生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及香港稅務學會的資深會員，並為香港董事學會及香港註冊稅務師的會員。李先生於審計、會計、公司秘書服務、稅務及財務管理積逾30年經驗。李先生曾於一家國際會計師事務所工作(容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現稱普華永道會計師事務所)，並於多家公司包括一家香港上市公司出任財務總監職位。李先生於2004年9月至2005年7月出任環球動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31)(現稱盛明國際(控股)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於2006年1月至2009年6月出任澳優乳業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717)的聯席公司秘書，於2012年6月1日至2013年10月5日出任瑞豐石化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8096)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00年7月起出任上海復旦微電子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385)的合資格會計師及公司秘書，自2014年5月9日起出任中國國家文化產業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745)的公司秘書。李先生現亦為執業會計師及分別兩間香港會計師事務所的董事及合夥人。

李先生之酬金為每年港幣130,000元(含稅)。此酬金根據其於上一任期之酬金，當前市場水平及本公司發展規模釐定。李先生因履行獨立非執行董事職責所產生的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上述每位董事之任期均為3年，由2014年10月14日起至2017年10月13日止。本公司將安排與所有新當選董事訂立服務合約。

於本公告日期及除上述披露者外，上述董事概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本公司任何股份權益。彼等未曾受到法定或監管機構的任何公開制裁。

除上文披露者外，上述董事於過往3年並無在任其他何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與本公司的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其他關係。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與委任上述董事相關的其他事項須提請股東或聯交所垂注，亦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須披露的其他其他事項。

(2) 新當選監事簡歷載列如下：

獨立監事

陳玉萍女士，現年50歲，自2006年6月起出任本公司獨立監事。陳女士於1981年9月至1985年7月就讀於新疆財經大學，主修經濟學專業，取得學士學位，並於1987年6月至1989年6月就讀於美國奧克拉荷馬城大學，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陳女士於2000年1月參加中國管理發展計劃，於2000年1月至2000年9月就讀於荷蘭奈爾洛德商業大學。陳女士自1985年7月起一直在新疆財經大學任教，於2001年7月出任新疆財經大學(前身為新疆財經學院)工商管理系副主任，於2006年晉升為教授。陳女士於2007年10月至2010年12月出任新疆財經大學教務處副處長，自2011年1月起出任新疆財經大學教務處處長。

根據其服務合約，陳女士之酬金為每年人民幣40,000元(含稅)。此酬金根據其於上一任期之酬金，當前市場水平及本公司發展規模釐定。陳女士因履行獨立監事職責所產生的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胡志江先生，現年68歲，自2006年6月起出任本公司獨立監事。胡先生於1990年至1992年就讀於新疆財經大學，主修財政學專業。胡先生為合資格的高級會計師及執業會計師，於1992年至1994年出任新疆維吾爾自治區財政廳農業處副處長，於1994年至1997年出任新疆維吾爾自治區財政廳法制稅政處處長，於1997年至2001年出任新疆維吾爾自治區財政廳會計處處長，於2001年至2005年出任新疆維吾爾自治區財政廳副廳級巡視員。胡先生曾於1998年至2000年出任新疆維吾爾自治區會計專業技術資格高級評審委員會委員，曾於2002年出任新疆維吾爾自治區會計學會第八屆理事會副會長。

根據其服務合約，胡先生之酬金為每年人民幣40,000元(含稅)。此酬金根據其於上一任期之酬金，當前市場水平及本公司發展規模釐定。胡先生因履行獨立監事職責所產生的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股東代表監事

郭仲林先生，現年59歲。郭先生於1973年9月至1976年6月就讀於西安地質學院，主修地質測繪專業，取得大學專科學歷。郭先生於1976年至2009年期間，歷任西安地質學校教師，新疆生產建設兵團農二師二十一團技術員、副經理、經理，新疆生產建設兵團農二師新疆湖光糖廠籌建處副主任、廠長，新疆生產建設兵團農二師邊貿總公司總經理，新疆生產建設兵團農七師奎屯糖廠籌建處主任、廠長、黨委副書記，新疆生產建設兵團農七師副師長。郭先生於2009年加盟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899)，現任紫金礦業集團西北有限公司(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副總經理，並自2013年1月起出任新疆五鑫銅業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

根據其服務合約，郭先生將不獲發本公司任何監事酬金，郭先生因履行監事職責所產生的費用由本公司承擔。

職工代表監事

於2014年8月6日舉行的本公司第三屆職工代表大會第二次會議上，王海邦先生和孫寶輝先生被重選為本公司第四屆監事會的職工代表監事。

王海邦先生，現年55歲，自2013年6月起出任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並自2013年7月起出任本公司監事會主席。王先生於1992年至1995年就讀於昆明理工大學，主修行政管理專業。王先生於1983年10月至1988年4月出任新疆可可托海礦務局寶石隊及礦山服務隊副隊長，於1988年5月至1998年10月分別出任新疆喀拉通克礦冶煉車間黨支部書記、新疆喀拉通克礦服務公司經理、新疆喀拉通克礦勞動人事科科長、新疆喀拉通克礦冶煉車間主任及新疆喀拉通克礦工會副主席，於1998年11月至2000年5月出任新疆喀拉通克礦工會主席，於2000年6月至2005年8月出任新疆喀拉通克礦黨委書記、工會主席，於2005年9月至2013年5月出任本公司黨委副書記、紀委書記、工會主席。王先生自2013年6月起亦出任本公司的黨委副書記、工會主席，並自2013年10月起亦出任本公司的紀委書記。

根據其服務合約，王先生將不獲發本公司任何監事酬金，王先生因履行監事職責所產生的費用由本公司承擔。本公司就王先生擔任其他職位支付的薪酬應根據其薪酬範圍及發放管理辦法，按當時市場水平及本公司發展規模釐定。

孫寶輝先生，現年44歲，自2006年6月起出任本公司職工代表監事。孫先生於1988年9月至1992年7月就讀於昆明理工大學，主修有色金屬冶煉專業，取得學士學位。孫先生於1992年7月至2000年9月出任喀拉通克礦冶煉車間技術員、副主任及主任，於2003年4月至2005年8月出任喀拉通克礦選礦車間主任，於2005年9月至2009年5月出任喀拉通克礦工會主席及副礦長。孫先生自2009年5月起出任新疆五鑫銅業有限責任公司總經理。

根據其服務合約，孫先生將不獲發本公司任何監事酬金，孫先生因履行監事職責所產生的費用由本公司承擔。本公司就孫先生擔任其他職位支付的薪酬應根據其薪酬範圍及發放管理辦法，按當時市場水平及本公司發展規模釐定。

上述每位獨立監事、股東代表監事及職工代表監事之任期均為三年，由2014年10月14日起至2017年10月13日止。本公司將安排與所有新當選監事訂立服務合約。

於本公告日期及除上述披露者外，上述監事概無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所界定的本公司任何股份權益。彼等未曾受到法定或監管機構的任何公開制裁。

除上文披露者外，上述監事於過往3年並無在任何上市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與本公司的任何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

除上文披露者外，概無與建議委任上述監事會監事相關的其他事項須知會股東或聯交所，亦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須披露的其他事項。

承董事會命
聯席公司秘書
張俊杰 林灼輝

中國，新疆

2014年10月1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史文峰先生、張國華先生及魯小平先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周傳有先生及牛學濤先生；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建國先生、汪立今先生及李永森先生。